

焦作市总工会

焦工总〔2025〕6号

焦作市总工会关于印发 《焦作市总工会关于充分发挥劳模工匠作用 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高新区工会，市各产业工会，市属各基层工会，市总机关各部室：

现将《焦作市总工会关于充分发挥劳模工匠作用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焦作市总工会关于充分发挥劳模工匠作用 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河南时重要讲话精神，聚焦“两高四着力”，认真落实市委十二届八次全会部署，服务我市“三十工程”“345”创新行动、“3+13+N”重点产业链群培育等中心工作，以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为主线，组织动员劳模工匠在服务实体经济、创新社会治理、推进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实施“劳模工匠助企强链”工程

(一) 构建三级服务体系。组建“1+11+N”劳模工匠助企服务队，即1支市级服务总队，11支县级服务队，N支产业(系统)、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联盟等各类服务队。服务队成员由各级劳模、五一劳动奖获得者、工匠、创新工作室领衔人，特别是我市“3+13+N”重点产业链群的劳模和工匠技能人才等组成，各级服务队伍形成上下联动、资源互补、协同推进的工作局面。(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

(二) 建立资源配置机制。完善服务队成员及专长优势数据库，建立企业技术难题需求和劳模工匠人才资源匹配机制，推动企业问题“需求清单”与劳模工匠技术“资源清单”精准对接，打造“企业点单、劳模工匠接单、工会配送”的高效服务模式。鼓励各级工会组织、工匠学院、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及联盟等，通过技术合作、项目对接、人才培养等多种形式参与助企活动。(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

(三)开展四项服务。一是开展技术服务。劳模工匠助企服务队通过现场指导、技术支持、协同攻关等方式线上线下帮助企业解决技术难题。二是开展培训服务。依托工匠学院、企业培训中心、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及联盟开展技能培训、师带徒等活动，帮助企业职工提升技术技能水平和创新创造能力。三是助力技术攻关。根据企业实际需求，劳模工匠助企服务队员经所在单位同意，可采取短期、兼职的方式，担任驻企专员，深入企业“把脉问诊”，助力企业开展协同创新、联合攻关、工艺改进、成果转化等工作，为企业排忧解难，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四是弘扬“三种精神”。劳模工匠助企服务队员主动进企业参与劳模工匠宣讲等活动，进一步强化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带动企业职工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发工作热情和创新创造活力，为企业发展凝聚强大合力。（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宣教网络部）

二、推进“劳模赋能基层治理”计划

(一)构建“劳模先进+网格化”治理体系。按照市总工会“四级三联”劳动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建设要求，依托“小三级”工会，借鉴推广“冬香好妈妈工作站”模式，在全市基层网格化管理体系中嵌入劳模工作站，按照“多格一劳模”或“一格一劳模”的原则，动员各级劳模先进主动融入网格治理体系。鼓励支持政治素质高、群众基础好的劳模先进积极参与网格治理，与专职网格员建立联动协作机制。发挥劳模先进“人熟、地熟、情况熟、威信高”的优势，参与网格内创新理论宣讲、矛盾纠纷化解、安全隐患排查、法律法规宣传等工作，将劳模先进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转化为社会治理的实际效能。（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法律权益保障部）

(二)打造“劳模调解”工作品牌。动员司法、公安、检察院、

法院、人社、社会工作等系统劳模先进，发挥专业示范作用，建立“劳模调解工作室”，按照劳模先进的专业领域，重点在矛盾纠纷多发的社区、企业、行业，分类组建劳动争议、邻里纠纷、家庭矛盾、物业纠纷等专业化调解队伍。加强对劳模先进调解员法律知识、调解技巧等专业培训，提升调解工作的规范性和公信力。将劳模调解与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有机结合，形成“三调联动+劳模调解”的多元化解机制。（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法律权益保障部）

（三）实施“劳模先进引领”培育计划。组织劳模先进与基层社会治理骨干结对子，培养一批政治过硬、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基层社会治理人才。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设立社会治理创新工作室，由劳模先进领衔，围绕基层治理难点问题，开展课题研究和试点探索，形成可复制推广的经验做法。定期组织劳模先进社会治理研讨活动，交流经验、研判形势、提出对策，为党委政府制定社会治理政策提供咨询和建议。（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法律权益保障部）

三、深化“乡村振兴劳模出彩”行动

（一）开展劳模助力产业振兴行动。动员劳模先进紧紧围绕现代农业发展，构建乡村产业体系，助力“三农”产业田园工程建设，持续深化“劳模创办产业基地、基地带动群众致富”的产业振兴模式，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数商兴农”工程，培育农民主播团队，推广“直播带货+产地直供”模式，促进农民增收。各级工会、五一劳动奖状单位、企业家劳模持续开展消费扶贫活动，通过购买农副产品用于职工福利、职工食堂，组织职工开展乡村游学，助力消费扶贫从助贫增收向惠农增收拓展。（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职工服务中心）

(二)开展劳模助力人才振兴行动。积极组织农业、林业、畜牧水产、电商等行业方面的技术专家型劳模先进人物，开展特色种植、养殖等实用技术培训和技术交流活动，结合“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新增电商运营、短视频营销等数字技能课程，培养更多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为乡村振兴提供人才保障。

(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

(三)开展劳模助力文化振兴行动。组织教育、文化、医疗等系统劳模先进开展送教下乡、送文艺下乡、送医下乡等文化交流活动，重点对脱贫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开展定点文化帮扶，推动农村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建设，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助力乡村文化振兴。

(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教科文卫体工会)

(四)开展劳模助力生态振兴行动。充分发挥交通、水利、电力、住建、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劳模先进的行业优势，开展“结对共建”活动，通过“绿化”“美化”“规划”等措施，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促进公共服务均衡配置，把乡村建设成为生态宜居、富裕繁荣、和谐发展的美丽家园。(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市直机关工会联合会、市交通工会、市建设工会)

(五)开展劳模助力组织振兴行动。以基层工会组织规范化建设为载体，动员各级五一劳动奖状、工人先锋号、模范职工之家等先进集体与乡镇(街道)、村(社区)、村企工会开展结对互建，推动村企工会补短板、强基础、扬优势，在开展职工技能培训、扶持创业就业、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打造职工文化品牌、深化职工之家建设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形成组织共建、资源共享、发展共议、品牌共创的整体效应，把工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促进村企共同发展的资源优势，用“劳模力量”促进乡村全面振兴。(责任部门：基层综合工作部)

四、完善保障工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把劳模助力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列入议事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主动与组织、政法、社会工作、发改、人社、农业农村等部门对接，建立协调沟通机制，定期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确保各项举措落到实处，取得良好效果。

（二）强化协同联动。加强市、县（市、区）工会与基层工会的上下联动，强化指导支持，形成服务合力。建立劳模工匠动态管理机制，对工作不力的及时调整，对表现优秀的给予更多支持。劳模工匠所在单位要为参加人员提供工作便利，为他们发挥作用创造有利条件。对表现突出的劳模工匠给予表扬奖励，在荣誉、资金、劳模疗休养等方面可予以政策倾斜。

（三）坚持结果导向。定期更新劳模工匠信息库，确保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各级工会要加强过程管理，建立工作台账，压实工作责任，注重跟踪问效，以良好的精神风貌和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助力专项活动的开展，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四）注重宣传推广。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宣传推广专项行动进展成效、经验做法，扩大社会影响，形成党政重视、各方支持、企业受益、群众认可的工作格局，营造全社会尊重劳模、学习劳模、争当劳模的良好氛围。各县（市、区）要分别培育选树2-3个基础条件较好、工作成效突出的劳模工匠、先进集体典型。